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llennium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7)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年度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基於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不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Millennium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以下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先前年度之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6	237,226	348,321
銷售成本		<u>(210,511)</u>	<u>(308,843)</u>
毛利		26,715	39,478
其他收入	7	342	272
銷售及分銷成本		(2,967)	(4,615)
行政開支		<u>(23,422)</u>	<u>(19,765)</u>
營運溢利		668	15,370
財務費用	8	<u>(1,065)</u>	<u>(1,754)</u>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	(397)	13,616
所得稅開支	9	<u>(1,216)</u>	<u>(3,33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u>(1,613)</u>	<u>10,280</u>
年內除稅後其他全面收入：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的匯兌差額		<u>8</u>	<u>(31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1,605)</u>	<u>9,969</u>
每股(虧損)/盈利			(重列)
— 基本	12	<u>(0.002)</u>	<u>0.015</u>
— 攤薄	12	<u>(0.002)</u>	<u>0.01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5,612</u>	<u>6,956</u>
流動資產			
存貨		15,778	25,797
應收賬款	13	19,142	12,589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5,918	10,561
應收董事款項		–	777
即期稅項資產		1,642	–
已抵押銀行存款		–	10,503
銀行及現金結餘		<u>54,272</u>	<u>18,312</u>
		<u>96,752</u>	<u>78,53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4	20,012	34,908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費用		8,185	7,052
應付一名公司股東款項		–	2,793
銀行借貸及透支		8,049	11,737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47	137
即期稅項負債		580	1,835
		<u>36,973</u>	<u>58,462</u>
流動資產淨值		<u>59,779</u>	<u>20,07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5,391</u>	<u>27,033</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u>200</u>	<u>347</u>
資產淨值		<u>65,191</u>	<u>26,686</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1,046	–#
儲備		<u>64,145</u>	<u>26,686</u>
總權益		<u>65,191</u>	<u>26,686</u>

表示少於1,000港元的金額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儲備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附註(a))	10,000	-	53	-	729	-	3,535	4,317	14,317
一間附屬公司向一名現有 公司股東發行股份 (附註(b))	300	2,100	-	-	-	-	-	2,100	2,400
重組的影響	(10,300)	(2,100)	-	12,400	-	-	-	10,300	-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311)	-	10,280	9,969	9,969
撥款	-	-	343	-	-	-	(343)	-	-
年內權益變動	(10,000)	-	343	12,400	(311)	-	9,937	22,369	12,36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	-	396	12,400	418	-	13,472	26,686	26,686
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	327	-	327	327
資本化發行(附註15(d))	700	(700)	-	-	-	-	-	(700)	-
配售股份(附註15(e))	345	46,230	-	-	-	-	-	46,230	46,575
股份發行開支	-	(6,867)	-	-	-	-	-	(6,867)	(6,867)
行使購股權	1	84	-	-	-	(10)	-	74	7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8	-	(1,613)	(1,605)	(1,605)
撥款	-	-	370	-	-	-	(370)	-	-
年內權益變動	1,046	38,747	370	-	8	317	(1,983)	37,459	38,50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1,046	38,747	766	12,400	426	317	11,489	64,145	65,191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股本結餘指中匯環球集團有限公司(「中匯環球集團」)的已發行及繳足股本1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的普通股。
- (b)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中匯環球集團通過增設10,000,000股額外股份將其法定股本由10,000,000港元(拆分為10,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股份)增加至20,000,000港元(拆分為20,000,000股每股面值1港元之股份)，並按代價2,400,000港元向Seize Minute Limited(「Seize Minute」)配發300,000股每股面值8港元的新普通股。發行股份之溢價達2,100,000港元，已計入中匯環球集團之股份溢價賬。

表示少於1,000港元的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坪山新區出口加工區蘭竹西路裕燦工業園B3棟。本公司之股份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電子裝置的研發、製造及貿易。

2. 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

根據本集團就上市而進行之重組(「重組」)，本公司及Millennium Pacific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Millennium Pacific」)註冊成立及嵌入中匯環球集團與中匯環球集團權益持有人之間，並分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及中匯環球集團之中間控股公司。重組之進一步詳情亦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發展與重組」一節「重組」一段。

由於集團重組僅涉及在現有集團上面插入新的控股實體及並無引致經濟實質之任何變動，故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處理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的合併會計處理原則及程序呈列現有集團的存續，猶如現時集團架構於整個報告期間(而非由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計)一直存在。

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報，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一致。

3.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與二零一三年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編製。採納與本集團有關及由本年度起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已首次採納下列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修訂，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此修訂釐清抵銷權不得取決於未來事項。所有交易對手亦可合法地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以及在違約、無力償債或破產之情況下強制執行有關權利。有關修訂亦被視作結算機制。有關修訂並未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此準則修訂本之結論依據純粹釐清仍可按非貼現基準計量若干短期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之規定。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計本集團將於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生效時在其綜合財務報表採納。本集團現正評估(倘適用)所有將於未來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但尚無法確定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c) 新香港公司條例

根據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58條，該條例第9部有關「賬目及審計」的規定於本公司在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實施。本集團正評估公司條例變動預期對首次應用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9部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的影響。就目前所得結論，影響不可能太大，僅在綜合財務報表披露資料方面將受到影響。

4.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按載列於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附表11第76至第87條條文第9部有關「賬目及審計」的過渡性及保留安排的規定，財務報表於本財政年度及比較期間繼續適用根據前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的規定而作出披露)。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此等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按換取資產所給予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從事單一類型業務電子設備的研發、製造及貿易。因此，概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由於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在地區資料呈列非流動資產。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根據以下地理位置呈列：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台灣	100,695	222,917
香港	50,763	68
英國	31,160	80,229
其他	54,608	45,107
	<u>237,226</u>	<u>348,321</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年內與其擁有超過本集團收益10%交易的本集團兩名客戶(二零一三年：兩名)載列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94,885	192,508
客戶B	31,160	80,229
	<u>126,045</u>	<u>272,737</u>

6. 營業額

營業額指減除退貨及折讓後所售貨品的發票價值。本集團年內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銷售製成產品	214,654	346,116
電子產品、配件及原材料貿易銷售	22,572	2,205
	<u>237,226</u>	<u>348,321</u>

7. 其他收入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11	18
銷售廢品收入	281	60
其他	50	194
	<u>342</u>	<u>272</u>

8. 財務費用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五年內應付款項		
銀行貸款利息	165	-
銀行透支利息	561	824
進／出口貸款利息	308	889
融資租賃費用	31	41
	<u>1,065</u>	<u>1,754</u>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488	2,117
於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	74
	<u>490</u>	<u>2,191</u>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665	1,145
於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61	-
	<u>726</u>	<u>1,145</u>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1,216</u>	<u>3,336</u>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三年：16.5%)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年內應課稅溢利的15%(二零一三年：25%)計算。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中匯洲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中匯洲電子」，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獲批高新科技企業資格，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權按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前提是中匯洲電子繼續從事符合中國國務院頒布的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第28條及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93條之標準之活動。

10.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列賬：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a)	1,420	1,425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b)		
— 薪資、花紅及津貼		14,528	21,065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327	—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85	2,302
		16,640	23,367
已售存貨成本		210,511	308,843
外匯虧損		976	2,201
廠房經營租賃費用	(c)	2,945	2,897
核數師薪酬		480	379
存貨撥備		1,710	1,663
存貨撥備撥回(計入銷售成本)		(1,026)	—

附註：

- (a)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為1,01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264,000港元)，計入銷售成本。
- (b)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為8,352,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4,922,000港元)，計入銷售成本。
- (c)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租賃費用為1,70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517,000港元)，計入銷售成本。

11. 股息

本公司年內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三年：無)。

12.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計算依據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虧損)/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u>(1,613)</u>	<u>10,280</u>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經重列)
股份數目		
於年初發行普通股(附註(a))	700,000,000	700,000,000
上市時配售股份之影響	156,904,110	—
行使購股權之影響	<u>181,041</u>	<u>—</u>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57,085,151	700,000,000
未行使購股權造成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附註(b))	<u>17,779,255</u>	<u>—</u>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874,864,406</u>	<u>700,000,000</u>

附註：

- (a) 本公司於年初之已發行普通股乃假設700,000,000股(二零一三年(重列)：700,000,000股)普通股(即緊隨資本化發行完成後之已發行股份數目)被視為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六日(緊接上市後股份配售完成前)整個期間已發行。
- (b) 19,440,000股(二零一三年：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被視為無償發行，猶如本公司之購股權經已行使。
- (c) 就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而言，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生效之股份拆細(附註16(a))被視為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整個期間生效。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行使購股權之影響並無導致每股虧損被攤薄。

13. 應收賬款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u>19,142</u>	<u>12,589</u>

本集團與其主要客戶的貿易條款為賒賬或向本集團提供信譽可靠銀行發行的期限為30日(二零一三年：30日)的不可收回信用證。本集團務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進行嚴格控制。逾期結餘由董事定期審閱。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並扣除撥備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9,106	12,468
31至60日	35	60
61至90日	1	55
90日以上	-	6
	<u>19,142</u>	<u>12,589</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約36,000港元(二零一三年：121,000港元)已過期但未減值。該等應收賬款與並無近期違約記錄的客戶有關。該等應收賬款按到期日計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5	60
31至60日	1	55
60日以上	-	6
	<u>36</u>	<u>121</u>

本集團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美元(「美元」)計值，故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

14.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16,198	28,840
應付票據	3,814	6,068
	<u>20,012</u>	<u>34,908</u>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2,284	15,300
31至60日	2,744	8,531
60日以上	4,984	11,077
	<u>20,012</u>	<u>34,908</u>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港元	1,685	3,178
人民幣(「人民幣」)	3,622	15,279
美元	14,705	16,451
	<u>20,012</u>	<u>34,908</u>

15.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註冊成立日期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a)	38,000,000	380
增加法定普通股	(d)	962,000,000	9,620
		<u>1,000,000,000</u>	<u>10,000</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註冊成立日期配發及發行1股未繳股款股份	(a)	1	—#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發行股份募資現金	(b)	999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就重組發行股份	(c)	1,000	—#
		<u>2,000</u>	<u>—</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2,000	—#
資本化發行	(d)	69,998,000	700
透過配售發行股份	(e)	34,500,000	345
行使購股權		56,000	1
		<u>104,556,000</u>	<u>1,046</u>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指金額少於1,000港元

附註：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公司，法定股本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其中1股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初始認購人，及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按面值轉讓予CPIT Investments Limited（「CPIT Investments」，本公司之公司股東），以換取現金。
- (b)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654股額外股份以繳足方式配發及發行予CPIT Investments及345股額外股份以繳足方式配發及發行予Seize Minute。
- (c)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根據集團重組，本公司分別向CPIT Investments及Seize Minute配發及發行655股股份及345股股份（均列作悉數繳足），作為Seize Minute、鄧偉廷（「鄧先生」）及陳佳曦（「鄧太」）根據本公司（買方）與Seize Minute、鄧先生及鄧太（賣方）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將中匯環球集團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Millennium Pacific的代價。

- (d)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本公司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以批准藉增設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額外股份增加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10,000,000港元；及在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根據本公司股份配售有所進賬的情況下，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額699,980港元撥充資本，以按面值發行69,998,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 (e)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於本公司股份配售完成時，本公司已按每股1.35港元的價格發行34,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而為股東謀求最大回報。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股東權益的所有組成元素。

本集團透過考慮資本成本及與每類資本相關的風險而經常審查資本架構。本集團將會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股份購回以及發行新債務、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等方式平衡其整個資本架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概無作出變動。

本集團維持其於聯交所上市地位之唯一外部施加之資本要求為，本集團須保持至少25%股份為公眾持股量。本集團每週接獲股份過戶登記處發出列示非公眾持股量之重大股份權益報告，該報告顯示本集團自上市日期以來持續遵守25%之限額。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33%股份由公眾股東持有。

16.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宣佈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分拆為十(1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拆細股份(「股份拆細」)。股份拆細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就批准股份拆細之普通決議案已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股份拆細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生效。

上述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之通函。

- (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四川產融雲投資有限公司(「四川產融雲」)訂立策略合作協議(「策略合作協議」)，據此，四川產融雲獲委聘協助本公司開發附屬公司的銷售網絡。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發、製造及銷售消費電子產品，例如全球定位系統(「GPS」)個人導航設備、行動連網裝置及數碼視頻錄像機。本集團是其產品的原始設備製造商或原始設計製造商。

本集團旨在通過提供設計、原型機製造/樣機製造、製造、裝配及包裝產品而向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本集團按照客戶的需求為彼等研究、開發及製造消費電子產品(如GPS個人導航設備)。因此，若干客戶利用本集團的設計工程能力進行其GPS個人導航設備的產品開發。就行動連網裝置及數碼視頻錄像機等其他電子設備而言，本集團一般按照客戶自有的規格製造該等產品。本集團的主要能力包括(i)發展GPS功能；及(ii)處理不同類型消費電子產品(例如GPS個人導航設備、行動連網裝置及數碼視頻錄像機)的表面黏貼技術(「SMT」)。該等能力使本集團能夠按照客戶的需求製造消費電子產品。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分別售出約546,000件及343,000件GPS個人導航設備。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分別售出約153,000件及124,000件行動連網裝置。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按產品分類之營業額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GPS個人導航設備	135,093	232,579
行動連網裝置(附註)	92,189	111,372
數碼視頻錄像機	-	2,838
配件及其他	9,944	1,532
	<u>237,226</u>	<u>348,321</u>

附註：包括平板電腦及電子書

本集團年內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銷售製成產品	214,654	346,116
電子產品、配件及原材料銷售	<u>22,572</u>	<u>2,205</u>
	<u>237,226</u>	<u>348,321</u>

由於銷售製成產品所得收益下跌，本集團售出更多電子產品、配件及原材料。銷售電子產品、配件及原材料所得收益由二零一三年約2.2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四年的22.6百萬港元。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銷售成本主要為原材料成本。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本集團銷售成本的跌幅與營業額一致，減少約31.8%至約210.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毛利率維持平穩，分別為約11.33%及11.26%。毛利亦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9.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6.7百萬港元，主因是收益下跌。

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約為16.6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約23.4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約6.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期內平均職員人數下跌所致。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約為23.4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約19.8百萬港元)，較去年增加約3.6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上市開支約7.4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2.6百萬港元)所致。

稅項

所得稅開支包括本年度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得稅開支約為1.2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3.3百萬港元)。即使主要因大部分上市開支均不可扣稅而產生除稅前虧損，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依然錄得稅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三年：16.5%)計提撥備。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年內之應課稅溢利按15%(二零一三年：25%)計算。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中匯洲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中匯洲電子」，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獲批高新科技企業資格，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權按15%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前提是中匯洲電子繼續從事符合中國國務院頒布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第28條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第93條之標準之活動。

年內(虧損)/溢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約1.6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純利約10.3百萬港元。董事會認為該虧損淨額主要由於(a)向其主要客戶作出之銷售減少，主因是：(1)於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其中一名主要客戶的產品出口國的經濟不景；及(2)消費電子產品市場的競爭激烈，導致客戶要求有所提升，因此，本集團投放更多時間於研發過程，以致研發進度及推出新消費電子產品的速度未如理想；及(b)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上市開支約7.4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約2.6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過往，本集團主要以經營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應付流動資金及資本需求。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以配售方式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並完成配售34,500,000股股份，配售價為1.35港元。根據配售發行本公司新股份的實際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0.3百萬港元。董事相信，透過於創業板配售本公司股份取得新資金，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穩健，可供擴展其核心業務及達致其業務目標。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多項銀行借貸及透支約8.0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百萬港元)。本集團需要現金主要用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約為54.3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百萬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發行本公司新股份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0.3百萬港元。發行新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使本集團之股本基礎得以大幅擴充，令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45.8%大幅下跌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2.9%。

附註：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免生疑，債務總額包括銀行借貸及透支以及融資租賃承擔。

業務回顧

展望

於二零一四年，消費電子產品市場競爭激烈，致使顧客要求提高，故本集團已投放更多時間於研發過程，而研發及推出新消費電子產品的進度較預期放緩。此外，一名主要客戶出售產品的目標國家於二零一四年第四季度經濟氛圍低迷。兩者均導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下滑。

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環境下，本集團力求拓展產品組合。於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已開發不同操作系統下的行動聯網裝置。

於二零一四年第四季，本集團於香港成立兩間新附屬公司，即Millennium Pacific Trading Limited及Millennium Pacific Solutions Limited。Millennium Pacific Trading Limited的成立目的是協助本集團銷售電子設備業務。而Millennium Pacific Solutions Limited的成立目的則是提升本集團軟件(包括操作系統及應用軟件)的研發，惟該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展開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四川產融雲訂立策略合作協議，據此，四川產融雲獲委聘協助本公司開發附屬公司的銷售網絡。根據策略合作協議，四川產融雲承諾向本公司引薦北京海納利爾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北京海納利爾」)，該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從事(其中包括)電器銷售。本公司將與北京海納利爾發掘更多商機。

此外，為加強本集團研發部門及擴闊產品功能，本集團擬自行進行開發，或與涉及數據管理或開發軟件(包括操作系統及應用軟件業務)的第三方公司合作。本集團並無物色到目標，董事會亦尚未就有關合作作出決定。本公司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告知有關合作進展(如有)。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07名僱員。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約為16.6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約23.4百萬港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與現行市場慣例一致，並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格及經驗釐定。本集團深明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應付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其他福利及獎勵包括培訓及購股權。

在香港，本集團僱員已參與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規定的強制性公積金。在中國，本集團僱員已參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規定的基本退休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規定的住房公積金。所有駐中國僱員均有權參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購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約為0.1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約0.2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三年：無)。

外幣風險

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面臨若干外幣風險，乃由於其若干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如美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會密切監控其外幣風險及將會在需要出現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衍生工具協議，亦無承擔任何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匯兌風險。

所持有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之招股章程「業務目標及策略」一節所披露者及本集團就籌備上市而進行之公司重組外，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且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事項。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已抵押按金約零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百萬港元)。該等按金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的銀行信貸之擔保。本集團亦根據融資租賃購得一輛汽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融資租賃款項的賬面值約為0.3百萬港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百萬港元)。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增加公眾問責性及企業管治有利於本集團穩健增長、提高顧客及供應商的信心，以及保障本集團股東的利益。

於本公司上市後，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之守則，由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上市日期**」)起生效，並於上市日期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下列偏離事項除外。董事會持續監察及審閱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以確保合規。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鄧偉廷先生(「**鄧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鑑於鄧先生為本集團共同創辦人之一及自二零零四年以來一直營運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認為鄧先生兼任該兩個職位可實現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2.1條就此情況而言屬恰當。

報告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本公司宣佈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分拆為十(1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之拆細股份(「**股份拆細**」)。股份拆細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告完成。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就批准股份拆細之普通決議案已經本公司股東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股份拆細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生效。

上述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之通函。

(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四川產融雲訂立策略合作協議，據此，四川產融雲獲委聘協助本公司開發附屬公司的銷售網絡。根據策略合作協議，四川產融雲承諾向本公司引薦北京海納利爾，該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從事(其中包括)電器銷售。本公司將與北京海納利爾發掘更多商機。

華普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華普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華普天健」)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的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作比較，並核對一致。華普天健就此進行的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委聘保證，因此核數師不會就本初步業績公告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該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並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楊元晶女士、陳詩敏女士、李偉雄先生及伍家聰先生，並由楊元晶女士擔任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業績及財務報表草擬本，並建議董事會批准。

承董事會命
Millennium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鄧偉廷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鄧偉廷先生、陳佳曦女士及邱成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謝宇軒先生及李鷹博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詩敏女士、李偉雄先生、伍家聰先生及楊元晶女士。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cpit.com.hk)。